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5189
聯絡人：張瑋芬
電 話：04-37061325

受文者：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15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33469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033469A00_ATTCH14.pdf)

主旨：函轉本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推動校園修復式正義彈性時間課程教學演示」實施計畫，請轉知貴校教師踴躍參加，並惠予公(差)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1年3月11日南大諮商字第1110003824號函辦理。
- 二、旨揭活動為推展校園修復式正義課程，計畫將編撰之六大單元教材推廣至校園，並於臺南市私立光華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辦理彈性時間課程教學演示，廣邀校園修復式正義種子教師及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參與觀議課。
- 三、教學演示內容：第一單元—正義觀、第二單元—衝突與傷害、第三單元—傾聽與對話、第四單元—反思與道歉、第五單元—修復與解決、第六單元—創建和平圈。
- 四、本教學演示相關資訊摘述如下：



(一)臺南市私立光華高級中學：

- 1、日期：111年3月17日(星期四)、3月24日(星期四)、4月14日(星期四)、4月21日(星期四)、4月28日(星期四)、5月5日(星期四)。
- 2、時間：10時至11時45分。
- 3、地點：臺南市私立光華高級中學。

(二)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

- 1、日期：111年4月1日(星期五)、4月8日(星期五)、4月15日(星期五)、4月22日(星期五)、4月29日(星期五)、5月27日(星期五)。
- 2、時間：13時5分至14時55分。
- 3、地點：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

五、報名方式：請前往<https://forms.gle/En6h9dnV7hna7Lgd8>

，完整填寫表單內容後送出，俟主辦單位回復確認後始完成報名程序，各場次報名人數上限為10人並依序錄取，額滿截止報名，詳細報名資訊如附件。

六、請貴校惠允薦派之教師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並依相關規定支應費用。

七、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防疫規定辦理各項防疫措施，請參與者自備口罩並於活動時全程佩戴，倘因疫情變化影響，活動日期暫緩或停辦之調整，將另行通知。另配合臺南市政府之強化防疫作為：請落實個人防護及自我健康監測；市內各級機關學校辦理活動於室內外拍攝個人/團體照應全程佩戴口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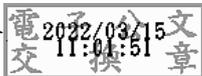
八、本案承辦單位及聯絡人：國立臺南大學諮商與輔導學系助

理林小姐，(06)213-0016，0901397485或寄至信箱

lingteckjia98@gmail.com。

正本：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國立臺南大學、本署學安組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